

库尔勒市财政局文件

库财农〔2026〕01号

关于下达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的通知

库尔勒市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财经委通知要求，现下达专项资金342万元，项目名称为“支农专项-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（342万）”，资金请列入[2130505]生产发展科目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

2026年度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2026年库尔勒市本级配套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							
预算单位	库尔勒市农业农村局	项目负责人	王建军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年度预算总额(万元): 342							
	其中: 财政拨款: 342							
	其他资金: 0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						
<p>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新财规〔2021〕11号)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振兴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任务)项目管理办法(暂行)》(新乡振〔2021〕32号)文件要求,为全市有脱贫户、监测户的11个乡镇,支持实施库尔勒市扶贫小额信贷贴息、为库尔勒市特设援助岗位213人发放2个月补贴资金、2026年衔接资金项目配套资金等项目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帮扶成效,为受益脱贫户、监测户增收带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。</p>	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上年完成值	指标分值权重	指标赋分规则	佐证资料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支持建设项目数量	≥3个	计划标准	-	4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特设援助岗位人数	≥213人	计划标准	-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特设援助岗补贴发放月数	≥2个月	计划标准	-	5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质量指标	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位率	≥95%	计划标准	-	4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特设援助岗补贴发放准确率	=100%	计划标准	-	4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衔接资金项目配套资金支出准确率	=100%	计划标准	-	3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时效指标	特设援助岗补贴发放完成时间	2026年12月15日前	计划标准	-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	衔接资金项目配套完成时间	2026年12月20日前	计划标准	-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		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拨付完成时间	2026年12月30日前	计划标准	-	5	直接赋分	工作资料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特设援助岗位补助成本	≤21.3万元	计划标准	-	6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衔接资金项目配套成本	≤319.9万元	计划标准	-	10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		扶贫小额信贷贴息成本	≤0.8万元	计划标准	-	4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原始凭证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脱贫户人数	≥200人	计划标准	-	7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受益监测户人数	≥20人	计划标准	-	7	按照完成比例赋分	工作资料
		改善乡村生产生活条件	显著提升	计划标准	-	6	按评判等级赋分	工作资料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计划标准	-	5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
		受益监测户满意度	≥95%	计划标准	-	5	满意度赋分	工作资料